

山东铭佑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年产 100 台驾驶室和 50 套吊篮机械配件生产加工项目
建设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意见

2023 年 10 月 17 日，山东铭佑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根据《山东铭佑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100 台驾驶室和 50 套吊篮机械配件生产加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环评报告表和审批意见等要求对本项目废水、废气、噪声、固废环保措施进行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参加会议的有山东铭佑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建设单位）、山东诚臻检测有限公司（检测单位）、验收专家（名单附后）。与会专家和代表踏勘了现场，查阅了相关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环保执行情况介绍、验收检测单位对验收监测报告的汇报，经认真讨论，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山东铭佑工程机械有限公司位于山东省济宁市任城区长沟镇后陈村，具体地理位置为东经 116 度 27 分 4.885 秒，北纬 35 度 30 分 22.676 秒。

为满足市场需求，山东铭佑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投资 20 万元租赁现有闲置生产车间建设年产 100 台驾驶室和 50 套吊篮机械配件生产加工项目。项目建筑面积 1200m²，项目劳动定员 10 人，生产实行单班 8 小时工作制，年工作 300 天。

项目建设完成后，产品规模为年产 100 台驾驶室和 50 套吊篮。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项目

2023 年 5 月山东君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山东铭佑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100 台驾驶室和 50 套吊篮机械配件生产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3 年 7 月 27 日济宁市生态环境局任城区分局以济环报告表（任城）[2023]044 号文对该项目环评报告进行了批复。

企业已于 2023 年 7 月 28 日申请排污登记，登记编号为 91370811MA3WMHYQ70001Y。项目自 2023 年 7 月 30 日开始建设，8 月 10 日进入调试期，8 月 14 日调试运行状况稳定，具备验收条件。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2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5 万元，占总投资的 17.5%。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年产 100 台驾驶室和 50 套吊篮机械配件生产加工项目产生的废水、废气、噪声、固废污染防治措施的落实情况及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二、工程变动情况

（1）危化品暂存间环评中位于车间北侧，实际为车间东北角单独房间内。

（2）打磨废气环评中为集气罩收集，实际为设置打磨间，采用抽风机收集打磨粉尘。

（3）DA001 排气筒出口内径由环评中 0.3m 改为实际 0.5m；DA002 排气筒出口内径由环评中 0.3m 改为实际 0.6m。

以上变动情况均不属于重大变更，不需要重新申请环评手续。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由化粪池处理后，定期外运堆肥。漆渣喷淋用水通过添加絮凝剂絮凝出漆渣后，循环使用。废水不外排。

（二）废气

1、切割粉尘、焊接烟尘、金属打磨废气、腻子打磨粉尘：集气罩收集后进入同一套布袋除尘器处理，尾气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

2、涂装废气：喷淋塔+过滤棉过滤+二级活性炭吸附后通过 15m

排气筒（DA002）排放。

3、无组织废气：未收集无组织废气通过车间密闭，厂区绿化等减少环境影响。

（三）噪声

项目噪声源主要有风机、机加工等设备产生的机械噪声，生产设备全部设置在车间内，对产生噪音的设备采用减振隔音等措施，加强管理，经常保养和维护机械设备避免设备在不良状态下运行。

（四）固废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焊渣、下脚料和金属废屑、除尘器收集粉尘收集后统一外售；废切削液、油性漆渣、废过滤棉和废活性炭、废包装桶收集后在危废库暂存，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五）其它设施

企业已申请排污许可登记，登记编号为91370811MA3WMHYQ70001Y。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废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由化粪池处理后外运做农肥；喷漆废水循环使用，不产生生产废水。无废水外排。

（二）废气

1、下料、焊接、打磨废气排气筒（DA001）有组织颗粒物排放浓度最大值 $2.3\text{mg}/\text{m}^3$ ，排放速率最大值 $0.013\text{kg}/\text{h}$ ，满足《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9）表 1 重点控制区标准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的要求。

2、涂装废气排气筒（DA002）有组织颗粒物排放浓度最大值 $3.1\text{mg}/\text{m}^3$ ，排放速率最大值 $0.021\text{kg}/\text{h}$ ，满足《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9）表 1 重点控制区标准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的要求。

VOCs 排放浓度最大值 $2.86\text{mg}/\text{m}^3$ ，排放速率最大值 $0.02\text{kg}/\text{h}$ ，二甲苯未检出，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 5 部分：表面涂装行业》（DB37/2801.5-2018）表 2 新建表面涂装企业或生产设施涂装工序 VOCs 排放限值要求。

3、厂界颗粒物最大监控浓度为 $0.395\text{mg}/\text{m}^3$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颗粒物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的要求；厂界 VOCs 最大监控浓度为 $1.72\text{mg}/\text{m}^3$ ，二甲苯未检出，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 5 部分：表面涂装行业》（DB37/2801.5-2018）表 2 新建表面涂装企业或生产设施涂装工序 VOCs 排放限值及《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 A.1 排放限值。

（三）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 4 个噪声监测点，昼间噪声最大值为 $56.2\text{dB}(\text{A})$ ，小于其标准限值 $60\text{dB}(\text{A})$ ；夜间噪声最大值为 $46.6\text{dB}(\text{A})$ ，小于其标准限值 $50\text{dB}(\text{A})$ ，各监测点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四）固废

项目一般固体废物处置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要求；危险废物处置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标准。

五、环境管理制度

企业设有环保管理人员，制定规范化规章制度，取得了排污许可登记，环保档案手续齐全。

六、验收结论

项目实施工程中基本按照环评及其批复要求落实了相关环保措施，外排污染物能够达标排放，各污染物实际排放量均能满足总量控制要求，可以通过环保验收。

七、后续要求

（一）加强环保设备的维护及管理，台账管理，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行，有组织及无组织废气稳定达标排放。

（二）规范危废日常管理，合理合规分类处置。

（三）按照相关要求落实企业自行监测工作。

（四）按照相关要求标准做好大气重点时段管控措施。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工作组人员：（见签字页）

山东铭佑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2023 年 10 月 17 日

山东铭佑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年产 100 台驾驶室和 50 套吊篮机械配件生产加工项目
建设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成员名单

2023 年 10 月 17 日

序号	职务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签名
1	验收组组长	鹿春艳	山东铭佑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法人	鹿春艳
2	专家组成员	包杰	济宁市生态环境事务中心	原副主任	包杰
3	专家组成员	谷洪君	山东君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高工	谷洪君
4	专家组成员	王艳春	山东诚臻检测有限公司	高工	王艳春
5	检测单位	邱特特	山东诚臻检测有限公司	工程师	邱特特
6	建设单位	徐坤坤	山东铭佑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经理	徐坤坤
7	建设单位	鹿春柱	山东铭佑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经理	鹿春柱